

证券代码：870036

证券简称：爱问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欣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53,02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就其 2018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运营状况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19]第 ZI10249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为 65,334,574.33 元，资本公积金为 10,949,416.61 元。拟以总股本 53,04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红利 53,040,000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（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确认为准。）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19]第 ZI10250《关于对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发布<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--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>通知》等有

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了《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就其 2018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观韬中茂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雪霞、田翊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北京观韬中茂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